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审批〔2021〕4号

签发：胡纲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昆明市环湖东路（官渡区段）道路照明 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立项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你局报来《关于审批昆明市环湖东路（官渡区段）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官城管请〔2021〕12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环湖路路灯一直采用风能、太阳能的方式供电，由于天气和设备的原因存在供电、照明不稳定的情况，给夜间行车、行人带来安全隐患，已不满足城市 and 旅游发展的需求。项目的实施对营造城市文化氛围、促进旅游业发展、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具有积极推动作用，因此，项目实施是必要的。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昆明市环湖东路（官渡区段）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2102-530111-04-01-348152

二、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昆明市环湖东路（官渡区段）

三、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为路灯照明的提升改造，道路长约 9.1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环湖东路（官渡区段）现有风光互补太阳能路灯，新装道路 LED 路灯约 530 套，中国结装饰灯约 580 套，125KVA 路灯专用变压器 6 台以及路灯远程监控系统、高压供配电系统并敷设路灯管道及电缆等。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2459.31 万元，工程建安费为 2040.52 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为 195.22 万元，预备费为 223.57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其它

（一）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标准、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二）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认真选择设计、监理单位，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取费，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四）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资金未落实前不

得开工建设。

此复

附件：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2月9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六甲街道办事处、官渡街道办事处、矣六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2月9日

附件：

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工程（项目）名称：昆明市环湖东路（官渡区段）道路照明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2102-530111-04-01-348152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意见及说明：

请严格按照《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昆政办〔2017〕36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开展招标投标，规范招标投标行为。对必须招标的项目严禁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方式规避招标。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2月9日

